

三彩风·文苑

听来的童年

□张珂

虽然明明知道,有那样一张照片,是我和哥的合影,我翻遍了整个房间,却再也找不到。

遗失了,不表示没有存在过。

在我们唯一的合影里,两个小小的孩子,看不出喜怒哀乐。忘记了在谁手里,有一个望远镜。

从别人嘴里听来的童年,我相信那是真的。

哥有一个望远镜,他很喜欢。我想要,哥不给。

我们争夺,我争不过哥。我拾起一枚小石子,只那样一扬,便正中哥的眉心。

我被罚跪,不让吃饭。哥偷偷端饭给我,我用力推开。哥将望远镜放到我的手上,说:算你的,吃饭好吗?

每一次走过书院路,脑海里总会一遍遍浮现当初的样子。依然是听来的童年。

学校门前的那条路,未修之前坑坑洼洼,有一处比较深的坑,如果下雨,走到那里,小孩子都是大人背过去的。

哥背着我,吃力地一步一挪,走过那处水洼。我相信,我一定在哥的背上躲过了许多风雨,虽然不曾记得,但我知道哥有多辛苦,因为哥也只是一个羸弱的孩子。

听得最多的一个故事,也与哥有关。

我落水了,哥趴在水边,用力呼救。他们说,哥的声音很大。他们很奇怪,这样一个孩子,竟然发出这么大的呼喊声。我被救上来的时候,哥的声音已经嘶哑,他的眼泪一直未停。

很多年后,我想起童年,它依然模糊不清,但在我心里只有温暖。

而我听到的,只有这么多了。所有的事情,我已记不清。

我记不清我和哥曾经的童年。

依稀记得,童年里有过的快乐时光。乡下的大院子里,有我疯跑的身影,还有许多疯跑的孩子,那里面,有哥吗?

我在青草地上扑蝴蝶的时候,哥,你在吗?我将一朵朵野花插在头上时,哥,你在吗?我在炊烟袅袅的黄昏跑回大院,哥,你在吗?记忆里,尽是缥缈的影子。

能够记起的唯一场景,却模糊不清。我13岁,哥17岁。哥要出门了,他看着我,我也看着他。哥说:听话。我说:好。初升的阳光温情地照耀着我们,哥在笑,我亦在笑。

过去,是一场温柔所在。我久久地体味着它,不肯掷笔——害怕幸福会突然溜走。

去看过两次哥。我们都成人了,相见只是无言。哥客气地和我说话,我只感到尴尬。我说:哥,回家吗?哥说:事业不成,我不回去。我转过头,擦去眼中的泪水。哥,你能不那么倔强吗?

我和哥,再也不曾有过多的交集。

忘了从什么时候起,不敢询问哥的情况。只是一转眼,时间就飞奔到现在。我,在这里,哥,在那里,唯有听来的童年在心里。

夏日雨至

□吴圣刚

雨,如约而至。

如今的天气,很是听从天气预报的召唤,一预报便风归雨至。

骄阳暴晒一日,黑夜难消溽热,一场及时雨,便能解暑气。

夏天的雨可以多,却不能少,毕竟消暑需要雨,解旱需要雨,缺雨的夏天必然酷热难熬!

傍晚散步,阴云遮掩天际,风轻一阵重一阵地袭来,掀开衣角,侵入肌肤,丝丝清凉。但,风,似乎在打转,雨,似乎在酝酿,尽管满心期望雨来得早一些,让凌厉的雨点敲打我的身体,甚至在酣畅淋漓的大雨中享受一场天浴,可雨迟迟不来,以至我在夜幕中踟蹰许久。直到夜深,雨点方徐徐而至,但我已不能滞留。夜已深,我如期而归。

静卧榻上,恰此时,屋外雨点的撞击声开始

强劲,我掀开窗帘,只见雨点大且密,少顷,地上便有了积水。

窗外雨潺潺,让我睡意顿失。这场雨来得很静,没有狂风、闪电和雷鸣,与夜的氛围吻合。我静心屏气地听着窗外的雨声,细数着雨的节奏,聆听天籁之声。

此时,天地间只有雨声,整个世界自然也淹没在雨中。雨不间断地泼洒着,就连雨搭上的敲打声也连成一片,不再分明。

渐渐,随着风力,雨开始斜打窗棂,犹如箭簇飞来,飞溅到室内。无奈,只好关上窗,雨声顿时减小一半,室内静了许多,但雨声仍然清晰可闻,我静静地听着,想象着雨的世界,品味着夏日雨夜的诗情画意。

偶尔听到几声鸟鸣,在雨声中显得微弱又动听,为这漫长的雨夜增添了几分韵味。雨声依旧,让人渐渐有了睡意……

当我老了的时候



(资料图片)

当我老了的时候,我会将身体蜷进软椅里,放一张老唱片,在煎茶闻香的午后,慢慢回忆陈年旧事。年轻时光,在斑白的发间游来游去,戴上老花镜,翻看从前的文字,在墨香书影中觅岁月沉香。

谁都有老的一天,这是我为自己老了的时候设想的场景。

当我老了的时候,我不想活成闹钟,像计时器一样叠加年轮。我想我会更加喜欢花花草草,我的院子里一定有菊花,满眼秋色满耳风,在欧阳修《秋声赋》的吟唱声中招来蜜蜂翩翩起舞。居室里也要绿意盈盈,绿萝不可少,瘦而挺直的竹亦不可缺,因为我坚信环境可以打造心境,尽量把自己沉浸在一个阳光灿烂的世界里,才能身老而心不老。

我希望到时候能有一个小孙女,给她梳头,给她穿漂亮的裙子,让我童年的遗憾在她身上得到弥补。我教她识字,让她爱上文学,告诉她纯净的文字能净化人的灵魂。如果有可能,我会参加她的成人礼,郑重其事地教她写第一封情书。

当我老了的时候,我要去旅行,因为窝在家中只会加速衰老。年轻的时候为理想打拼,中年的时候为家庭操劳,只有到了老年的时候,一切都已成为定数,惬意的日子才真正属于我。

曾经忙碌到把喜欢的事情留到以后做,比如作画、弹琴,打发时间也好,重拾旧爱也罢,有它们陪伴的晚年生活,犹如爱情滋养的青春,同样熠熠生辉。一个人不管到了多大年纪都要有追求,过有意义的生活,让灵魂鲜活起来。

如果有幸站在金婚的页码上,和相亲相爱一辈子的他一起出镜,办一场金婚盛典。当初的婚礼太潦草,是我一生的憾事,虽然美好也留存心间,但是何妨在有能力的时候给生命更多的美好!

在逐渐老去的日子,保持清醒的头脑,知道自己要什么,即使逐渐接近生命的终点,却比任何时候都看得清晰,就像看一幅画,能发现更多的美。

但愿当我老了的时候,回想此刻,以上的文字都能成真!

□青衫